

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城发环境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通知形式发出。

（二）召开会议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：2021 年 3 月 3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 16 层 1617 室召开。

（三）会议出席情况：会议应参加董事 9 名，实际参加董事 9 名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朱红兵先生召集和主持。

（四）参加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关于明确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融发行规模、期限及利率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主要内容为：公司拟发行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按照前期工作安排，本次超短融注册规模 15 亿元，统筹考虑上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规模和公司资金状况，本期超短融发行规模为 6 亿元，发行期限为 180 天，实

际利率按照发行时市场情况确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站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明确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融发行规模、期限及利率的公告》。

（二）关于审议《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参加表决的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及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3 月 4 日